

宏泰人壽豁免保險費附約(甲型/乙型)(WRA/WRB)

投保規則

- 一、投保年期：10、15、20、25、30 年期，且須同【主契約】投保年期。
- 二、商品代號：甲型(WRA)／乙型(WRB)。
- 三、繳別：同【主契約】繳別。
- 四、本附約被保險人資格：
 - (一)對象：係指主契約之要保人。
 - (二)限制：甲型—主契約之要保人與主契約之被保險人須為不同人。
- 五、本附約被保險人投保年齡限制：14 足歲至繳費期滿年齡不超過 65 歲。
- 六、投保金額暨體檢規範：
 - (一)投保金額：係為主契約及其附加附約之表定年繳保險費總和；
累計最高為 150 萬元。

(二)體檢規範：

投保金額(累計)	體檢項目
50 萬元以下(含)	免體檢
50 萬元以上	普通體檢+尿液常規檢查

※核保人員得視本附約被保險人之體況，要求相關體檢及請提供相關健康資料，以進行核保評估。

※本附約須「自費」體檢；惟要、被保險人為同一人且主契約為體檢件時，由本公司付費。

- 七、附加本附約須健康告知(係指主契約要保人之健康告知)；若告知為「是」時，另請註明該「是」項告知人之姓名(要保人或被保險人)，以利區分。
- 八、本附約不可附加於投資型商品、萬能保險及年金保險。
- 九、不保類別
 - 核保評估為次標準體位者。
 - 屬危險職業加費者。
- 十、其他相關投保規定仍依現行投保規則辦理。